

简论“社区矫正”制度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
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81/2021_2022__E7_AE_80_E8_AE_BA_E2_80_9C_E7_c122_481534.htm 据2003年7月29日《扬子晚报》报道，广州市司法局日前正在筹备开展社区矫正试点工作，届时将有选择的对部分罪犯进行在社区中有针对性的管理教育与改造。“社区矫正”是正相对于“监禁矫正”而言的行刑方式，是指将符合社区矫正条件的罪犯置于社区内，由专门的国家机关在相关社会团体和民间组织以及社会志愿者的协助下，在判决、裁定或确定的期限内，矫正其犯罪心理和行为恶习，并促进其胜利回归社会的非监禁刑罚执行活动。社区矫正的对象是罪行较轻，对社会危害性不大的罪犯或经过监管改造，有悔改表现，不致再危害社会的罪犯。社区矫正制度符合刑罚个别化、人性化的刑事理论，有助于刑罚功能的实现，该制度适应了刑罚由注重过去到注重将来的全球性刑罚发展趋势。实施此项制度是将刑罚的重心由犯罪转移至犯罪人，适用刑罚时注重对犯罪人的教育改造的体现，是刑罚制度的优良化发展。社区矫正能够在成功改造犯罪人的同时保证在刑罚执行完毕后犯罪人能快速健康地溶入正常社会生活之中。社区矫正制度还能起到良好的法制宣传作用。以真实的犯罪事例教育着社区的每一位成员。通过在社区中地罪犯的教育改造及法制宣传能够促进知法、守法型法治社区的建设。但社区矫正制度的实施需要慎重。要首先实现两个“确保”：第一，要确保社区的正常的生活秩序得以维护，加大社区的安全建设，在选择适用社会矫正制度的对象时按严格的法定标准进行。目前，只有对那些罪刑

较轻，对社会危害性不大的罪犯或经过监管改造，有悔改表现不致再危害社会的罪犯方能选用社区矫正制度。第二，要确保教育改造犯罪人这一刑罚目的切实实现。做好这一点，需要有素质优良的管理人员和高尚道德文化标准的社区环境。因此，在选择社区时也要考虑社区人员成份及道德文化水平两大主要因素。要防止在社区矫正过程中，犯罪人因社区生活条件，人际关系等问题而对社会产生更坏的影响，反而在犯罪的道路上越走越远，与社区矫正的初衷背道而驰。实施社区矫正制度在一定程度上克服了监禁矫正带来的诸如犯罪人服刑结束后无法适应社会的困难。但社区矫正不可替代监禁纠正。对于某些危害性大的罪犯仍需要进行监禁矫正。当然，随着社会的发展以及刑罚制度自身的完善，可以将社区矫正发展为监禁矫正与重回社会自由生活之间的过渡阶段。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